

# 第8章 金融業的種類與業務

# 本章綱要

- ❖ 金融廠商的功能與種類
- ❖ 銀行業
- ❖ 投資銀行業
- ❖ 基層金融機構
- ❖ 其他金融機構
- ❖ 金融業務綜合化

# 金融廠商的功能與種類

- ❖ 金融廠商（financial firm）依功能之不同可分為從事資產轉換業務與從事風險移轉業務的金融機構兩類。
- ❖ 從事資產轉換業務的金融機構又可分為從事直接金融業務與間接金融業務的金融機構。

# 金融廠商的功能與種類(續)

## ❖ 間接金融

- 從事間接金融業務的金融機構通稱為銀行。
- 銀行支付利息吸收社會大眾的存款，並提供放款收取利息，或購買票券、債券、股票等有價證券。由於這些放款與有價證券的利得與風險是由銀行承受，而不是由最終的資金提供者「直接」承受，因此，這種融資方式稱為間接金融。

# 金融廠商的功能與種類(續)

## ❖ 直接金融

- 從事直接金融業務的金融機構通稱為投資銀行。
- 直接金融是指資金需求者直接以發行票券、債券、股票等有價證券，自貨幣市場或資本市場籌措資金，而且這些證券是由非金融機構買進的融資方式。由於持有這些有價證券的利得與風險是由最終的資金提供者「直接」承受，因此，這種資金融通方式稱為直接金融。

# 金融廠商的功能與種類(續)

- ❖ 從事風險移轉業務的金融機構通稱保險公司，包括產物保險及人壽保險公司。
  - 以出售保險契約吸收資金，並從事放款或投資。
- ❖ 其他較為特殊的金融機構如信託業與信用評公司等，分別扮演特定的功能。

# 銀行業

❖ 單一銀行制度

❖ 分支銀行制度

# 單一銀行制度與分支銀行制度

- ❖ 實行單一銀行制度的國家以美國為代表，美國是全世界銀行家數最多的國家，之所以形成這種現象，主要是法規限制的結果。
- ❖ 世界上多數國家(包含我國)採分支銀行制度。



# 單一銀行制度的優缺點

## ❖ 單一銀行制度的優點：

- 經營者與職員多為當地人了解當地狀況，並和當地人互動良好，較易吸收本地資金。
- 銀行家數較多，可維持適當的競爭，不易形成獨佔或寡佔。

## ❖ 單一銀行制度的缺點：

- 銀行規模過小，不易達到規模經濟。
- 客戶集中一地，不易募集大量資金，且放款風險過於集中。

# 分支銀行制度的優缺點

## ❖ 分支銀行制度的優點：

- 可在不同地區營業，有利於分散營運風險。
- 銀行規模較大，競爭力較強。
- 升遷管道較多，培訓計畫完整，有利於吸引優秀人才。

## ❖ 分支銀行制度的缺點：

- 銀行家數過少，容易形成獨佔或寡佔。
- 若經營出現問題，較易導致全國性的金融危機。

# 投資銀行業

- ❖ 證券業務
- ❖ 企業併購
- ❖ 資產管理
- ❖ 創業投資
- ❖ 諮詢顧問

# 證券業務

## ❖ 證券業務主要分為自營、經紀與承銷

- 自營業務：以自有資金投資有價證券以賺取報酬。
- 經紀業務：接受委託買賣有價證券以賺取佣金。
- 承銷業務：銷售新發行的有價證券以賺取手續費。

# 證券業務(續)

- ❖ 有價證券的發行方式有兩種：
  - 公開發行：針對不特定的投資大眾。
  - 私下募集：針對特定的投資人；法規限制較少。
  
- ❖ 公開承銷的方式有三種：
  - 包銷
  - 代銷
  - 足額發行

# 企業併購

- ❖ 併購：合併和收購的總稱
  - 合併有吸收合併和新設合併兩種
  - 收購有股權收購和資產收購兩種
- ❖ 投資銀行對併購的服務方式：
  - 尋找符合標準的標的公司
  - 提供併購的評估報告
  - 撮合買家賣家
  - 提供融資安排

# 資產管理

- ❖ 資產管理是指募集大眾資金進行投資，從事資產管理的投資銀行，可從中賺取管理費及績效獎金。
- ❖ 共同基金與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為從事資產管理的金融機構。

# 創業投資

- ❖ 創業投資是指以自有資金或募集資金投資於新興企業。
- ❖ 資金回收期間大多較長，具有高風險、高報酬和低流動性的特性。



# 諮詢顧問

- ❖ 諮詢顧問是指對企業的融資、重整、分割、合併、資產出售等財務活動提供專業的分析與建議。

# 基層金融機構

- ❖ 信用合作社
- ❖ 農、漁會信用部

# 信用合作社

- ❖ 由社員基於互助目的而組成的地方性金融機構；資金來源主要為社員存款，資金用途主要為對社員的放款。
- ❖ 信用合作社與銀行的差異：
  - 銀行組織型態是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合作社屬於社團組織。
  - 信用合作社只對社員授信，銀行的授信對象則沒有這種限制。
  - 銀行的股本固定，股票可自由轉讓；信用合作社採自由入股政策，股票轉讓須經信用合作社同意。

# 農、漁會信用部

- ❖ 農、漁會信用部是農會及漁會等民間組織的金融部門，資金主要來自於會員存款，資金用途主要為對會員之農、漁業產銷所做的放款。

# 其他金融機構

- ❖ 中華郵政公司儲匯處
- ❖ 保險公司
- ❖ 信託投資公司

# 中華郵政公司儲匯處

- ❖ 中華郵政公司儲匯處是郵政系統下的金融機構，主要辦理郵政儲金與匯兌業務，不得從事一般放款。
- ❖ 資金用途主要為轉存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投資有價證券；金融同業拆款。

# 保險公司

- ❖ 分為產物保險及人壽保險公司。
- ❖ 經營基本原則：根據特定事故發生的機率及可能損失，向要保人收取保險費，事故發生時，依約進行賠償。
- ❖ 承保方式：
  - 獨自承保。
  - 與其他保險公司合保。
  - 轉由再保險公司承保。

# 信託投資公司

- ❖ 信託是指委託人將財產權移轉給受託人，讓受託人依特定目的經理信託財產之活動，而活動產生的利益則歸受益人所有。
- ❖ 信託投資公司業務包括投信業務、投資業務、授信業務、其他業務。
- ❖ 以發行受益憑證的方式，向投資人募集資金並投資證券，投資利益由受益憑證持有人共同分享。



# 金融業務綜合化

- ❖ 早期世界各國多半嚴格禁止商業銀行跨足投資銀行業務，主要原因為：
  - 資訊不對稱使個人投資人處於不利地位。
  - 避免單一金融機構勢力過於龐大，對顧客與金融穩定不利。
  - 單一金融機構業務範圍太廣，將造成金融監理上的挑戰。
- ❖ 1980年代以來，金融環境快速變遷，各國政府紛紛立法允許金融業跨業經營。

# 金融業跨業經營的三種方式

## ❖ 綜合銀行模式

銀行本身可直接經營證券、信託、資產管理或保險等業務。

## ❖ 金融集團模式

同一個集團下設有多個子公司，分別經營不同金融領域的業務。

## ❖ 金融控股公司模式

母公司同時擁有銀行、證券、票券及保險等金融機構的股權。

# 金融業務綜合化的好處

- ❖ 發揮「規模經濟」的效果。
- ❖ 有效整合經營資源，發揮「範圍經濟」的效果。
- ❖ 提高市場集中度，消除同業惡性競爭。
- ❖ 分散經營風險，降低景氣變化對利潤的衝擊。
- ❖ 提供「一次購足」的金融服務，降低交易成本。
- ❖ 集中運用資金，降低破產風險。
- ❖ 提高知名度與聲譽，降低籌資成本。

# 金融業務綜合化的風險

- ❖ 大型化與綜合化需要較長的時間才能達成規模經濟與範圍經濟，整合的雙方可能因為企業文化差異，導致整合效果不彰。
- ❖ 金融業務綜合化涉及不同金融業甚至不同國家，使彼此間關係更為密切，系統風險因而增加。
- ❖ 使市場競爭下降。
- ❖ 一旦大型金融機構發生營運危機，中央銀行難以發揮最後貸放者的功能。